

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披露了《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6）。现由于工作人员疏忽，公司未将该公告中提到的“7、会议以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环境、社会及治理（ESG）报告》。《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环境、社会及治理（ESG）报告》全文详见本公告同日的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”中的《2024 年度环境、社会及治理（ESG）报告》全文披露，现特予以补充披露，详见公司于本公告同日的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对上述补充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2 日